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 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院(系):

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工作已经启动。按照教育部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本专项任务项目限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申报。每所高校限报每类课题 2 项。

2. 辅导员骨干专项课题限高校专职辅导员(指在院系一线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在编在岗人员,包括院系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长、团总支书记等)申报。

3. 申请者必须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每个申请者限报 1 项,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4.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1) 在研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含重大攻关项目、基地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一般项目等)负责人;

(2) 所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自 2015 年(含)以来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

(3)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含重大招标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后期资助项目、西部项目和单列学科项目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负责人,以上项目若已结项需附相关证明;

(4) 申请 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其他类别项目者;

(5) 连续两年(指 2016、2017 年)申请教育部一般项目

(含专项任务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暂停 2018 年本专项申报资格;

(6)有在研(或未结项)厅局级及以上课题及申请 2018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同年度不能申请本专项。

5、请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做好申请者的职称和年龄等的审核工作。

6、本次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请评审书》启用 2018 年新版本(申报书可从系统下载),以前版本无效。

7、项目经费按照《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17号),实行严格规范的预决算管理。

8、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项目申报平台,请及时关注教育部社科司主页(www.moe.edu.cn/s78/A13/)和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www.sinoss.net),网络申报办法和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已经注册账号的,请以原账号登陆填报;未注册的,需要注册成功后,方可登陆系统进行填报。

9、请于**2018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系统的填报。并准备好以下材料,以备上报:

(1)《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申报一览表》1 份并加盖单位公章。(2)《申请评审书》纸质件 2 份(A4 纸打印,左侧装订)。

以上材料需要同时上报电子版。

联系人:陈从显;联系电话:6913322;

邮箱:bmuskk@126.com。

附件：

- 1、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工作的通知
- 2、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申报一览表
- 3、2018 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申请评审书
- 4、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课题指南
- 5、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科研处

2018 年 2 月 15 日